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87

债券代码：136291

债券简称：16力帆02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股公司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 司法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及特别风险提示：**

- 债权人重庆三线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线工贸”）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财务”）的重整申请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裁定受理。
- 法院受理债权人对力帆财务的重整申请，可能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业务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财务公司能否重整成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力帆财务重整失败并被转入破产清算，一方面公司对力帆财务长期股权投资将归零，进一步造成公司资产价值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也将失去力帆财务长期以来提供的金融服务，对各项业务的发展将造成不利影响。
- 公司已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14.3.1 条第十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改为“\*ST 力帆”，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 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

市的风险。

● **法院裁定的类型:重整**

**一、力帆财务司法重整申请被法院裁定受理的情况**

2020年8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参股公司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司法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2号)。

2020年8月21日,公司收到参股公司力帆财务通知,力帆财务于2020年8月21日收到法院送达编号为“(2020)渝05破申464号”的《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受理了债权人对力帆财务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力帆系企业清算组为管理人。

**二、风险警示**

(一)法院受理债权人对力帆财务的重整申请,将可能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业务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财务公司能否重整成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力帆财务重整失败并被转入破产清算,一方面公司对力帆财务长期股权投资将归零,进一步造成公司资产价值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也将失去力帆财务长期以来提供的金融服务,对各项业务的发展将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协助、配合法院和管理人开展后续重整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二)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8月25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改为“\*ST力帆”,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三)公司已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14.3.1条第(十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